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

“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细则

为做好 2021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根据《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指导意见》精神，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选拔原则与培养目标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选拔原则，培养在经济学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标准。

3. 考生的前置学历学位必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在境外获得的学位需在综合考核时出具“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证书，否则取消考核资格）；

(2) 2021 年应届硕士毕业生。应届硕士毕业生是指在境内就读且毕业时（2021 年 7 月左右）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的学生。应届硕士生最迟须在博士生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我院不招收提前毕业的在学硕士生。

在职申请硕士学位（只有硕士学位证书，没有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人员和在境外就读的在学硕士生必须在综合考核前取得硕士学位证书（在境外

就读的在学硕士生还需在综合考核时出具“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证书)。

(3) 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人员。我院只允许个别科研能力强、导师推荐的同等学力者报考，同等学力考生需满足以下要求：

① 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并获得学士学位6年以上(2015年9月1日之前获得)；

② 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六级成绩450分及以上)或者具有高级职称英语考试证书；

③ 已完成硕士学位课程并出具硕士学位课程结业证书及成绩证明(包括全部必修课和学位课，且成绩合格)；

④ 以第一作者、近六年来(2015年—2020年)在核心期刊上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高校师资、科研院所等科研机构的人员要求6篇以上；其他单位的人员要求3篇以上；

⑤ 申请以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必须征得报考导师的同意，并由报考导师出具推荐函。每名导师最多允许一名同等学力考生报考。

以同等学力报考博士生的考生务必在报名前将以上材料原件报送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查，过期不再受理。

4. 外语水平要求：

(1) 招生目录中报考专业外语语种含英语的考生，须符合以下任一项：

①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450分及以上；

② TOEFL成绩90分及以上；

③ IELTS(A类/学术类)成绩6分及以上；

④ GRE成绩在310以上，GMAT成绩在640以上；

⑤ 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考试合格。

(2) 招生目录中报考专业外语语种含小语种的考生，须符合以下任一项：

① 日语要求日本语能力测试 N1 合格或日语专业四级合格；

② 俄语要求俄语专业四级合格；

③ 德语要求德语专业四级考试合格或德福考试成绩 19~20 分，或 TELC 以及歌德德语水平测试达到 C1 级。

5. 学习方式要求：我院各专业只招收非定向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且考生被录取后必须将档案和工资关系一并转入我校（教育部各类专项计划、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的特殊类型考生依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原培养方式为定向或委培的学生，必须在选拔时出具原定向委培单位人事部门同意该生全脱产攻读博士的公函，入学前须将档案和工资关系全部转入我校。

三、报考流程及注意事项

1. 网上报名

我院博士研究生招生采用全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报名。考生需要按时通过网上支付形式交纳报名费，网上报名以获得系统分配的报名号、并成功交纳报名费为报名成功的标志，报名费支付后一律不予退还，网报时间截止前未成功交纳报名费的视为报名信息无效。报名截止时间如有调整，将在我校研招网提前通知。

网上报名过程中需要上传本人近三个月内免冠证件照（具体格式见博士网上报名系统）。

网上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bsbm>。

网上报名时间：见第四条时间安排。

温馨提示：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中生成的博士报名登记表无需下载，不用交到我院。

2. 提交申请材料

考生须于规定时间（见第四条时间安排，以邮戳为准）将材料寄送到经济学院研究生办公室（为保证材料安全顺利送达，请使用顺丰方式寄送）；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南开大学经济学院方楼 119-1，郑老师收，电话：022-23501438。请用 A4 纸打印/复印，按顺序用燕尾夹装成册（请勿使用订书机装订）。材料中涉及考生学术成果处，请考生依重要程度排序。

同时提交各项材料的扫描件，所有材料合成一个 PDF 文件，邮件命名为“报考导师姓名+考生姓名”，在寄送材料同时发送至邮箱：jjxyyzb@163.com。

提交材料：

- (1) 附件一：2021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笔试科目申请表；
- (2) 《南开大学 2021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考核申请表》；
- (3) 《报考南开大学 2021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表上须附近期个人 2 寸证件照片）；
- (4) 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在校生须加盖研究生院公章，学院章不可，往届生可到本人档案管理部门复印，并加盖公章，如果没有本科学习阶段可不提供本科学习成绩单）；
- (5) 两名所申请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副教授不可）出具的推荐信，签字必须为手写签名，打印不可；

(6) 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7) 硕士研究生学位、学历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交研究生证复印件，若研究生证中无法体现学制及毕业时间，还需开具学校研究生院等校方的证明，证明内容需包含入学时间、学制和毕业时间等信息；无硕士研究生学历证书的可不提供），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证书复印件；

(8) 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复印件（CET6、TOEFL、IELTS、GRE 等）；

(9) 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应届生及无硕士学位论文的可不提供）；

(10) 获奖证书、发表论文、获得专利及其它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考生提交的材料均应真实可靠，如系伪造，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录取资格。

《报考南开大学 2021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考核申请表》、《南开大学 2021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2021 年报考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信》等有关报名表格下载地址为：

<http://yzb.nankai.edu.cn/xsbd/list.htm>。

特别提示：只在网上报名而未按时发送材料者，或只发送材料而未进行网上报名者，不予受理。

3. 材料审核

学院由相关专家成立“材料审核小组”，“材料审核小组”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评估，注重审查考生的学习成绩、参与各类研究实践情况、硕士论文、发表文章以及获奖等方面，给出材料审核成绩。

审核小组根据成绩，择优确定入围综合考核考生名单，并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批。审批通过后，我院将在学院官网公示材料审核结果及入围综合考核人员名单，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4. 综合考核

我院综合考核采用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最终按照综合考核成绩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text{综合考核成绩} = (\text{笔试成绩}/2) \times 50\% + \text{面试成绩} \times 50\%$$

综合考核时我院将再次全面审核考生的报考资格，对于不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将取消其考核资格。

(1) 笔试

导师可接收的笔试科目以经济学院公布的《2021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参加博士申请考核制博导名单及其可接收笔试科目》（将于 2020 年 11 月公布在经济学院官网上）为准，不再参考南开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2021 年博士招生专业目录--(131)经济学院》中的导师考试科目。导师在以下四种考核科目中选择一种或多种考试科目接收考核：

经济学综合①（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

经济学综合②（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计量经济学）；

经济学综合③（政治经济学、中国经济问题）；

经济学综合④（政治经济学、中国经济问题、计量经济学）。

考生需在《附件一：2021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笔试科目申请表》中明确选择所报考科目，所选科目需在报考导师可接收笔试科目范围内，笔试环节将以考生所选择的考试科目为考生安排考核。如所

报考导师名下不止一种科目可接收考核，考生可在报考导师可接收的科目中任选一种，如若后期需要调剂，考生笔试所考科目需包含在接收调剂导师的可接收笔试科目范围内。

笔试科目满分 200 分，不指定参考书目，考试时长三小时。笔试成绩 120 分及以上方可进入面试。

特别提醒：考生笔试科目将以考生提供的《附件一：2021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笔试科目申请表》中确定的考试科目为准，不再参考“全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中的考试科目。

（2）面试

学院成立包括考生申请导师在内的面试小组，面试小组成员一般由不少于 5 名相关领域教授或博导组成。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在面试时，除了对考生专业知识、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考核外，还将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60 分以下者不予录取。面试成绩在学院官网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5. 拟录取名单确定

我院将按照所报考导师名下考生的综合考核成绩由高到低排序（调剂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根据招生名额择优录取，向学校上报拟录取名单。学校研究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对拟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由我院在网上公示拟录取名单，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四、时间安排

1. 网上报名时间：2021 年 4 月 1 日-4 月 20 日；

- 2.提交申请材料截止时间：2021年4月21日；
- 3.材料审核结果发布时间：2021年4月30日前；
- 4.综合考核（笔试+面试）时间：2021年5月，具体时间待通知。

以上时间安排如有调整，将在学校研招网或学院网站提前通知。

五、其他

1. 报考有关事宜请登陆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网站和南开大学研招网查询，并随时留意网站上公布的最新招生信息。如有变动，以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和南开大学研招网上公布的最新信息为准。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网址：<https://economics.nankai.edu.cn>。

南开大学研招网网址：<http://yzb.nankai.edu.cn/>。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bsbm>。

2. 考虑到疫情等特殊情况，本细则中规定的时间节点、考试形式均为暂定办法，届时如有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将另行通知。

3. 以上内容如有变化，以最新通知为准。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对本细则具有最终解释权。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2020年10月26日

2021 年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
“申请考核制” 笔试科目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报名号		报考导师	
<p>申请笔试科目：在（ ）中打√，四选一，将以此为考生安排考核。所选科目须在报考导师可接收笔试科目范围内，否则若因此影响报考，由考生个人负责。</p>					
经济学综合①（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				（ ）	
经济学综合②（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计量经济学）				（ ）	
经济学综合③（政治经济学、中国经济问题）				（ ）	
经济学综合④（政治经济学、中国经济问题、计量经济学）				（ ）	
<p>本人签字：</p> <p style="margin-left: 200px;">年 月 日</p>					